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政府動物保護處 函

330
桃園市桃園區延壽街117巷12-1號2樓

地址：33053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7號
承辦人：陳春榮
電話：03-3326742~103
電子信箱：10016141@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市獸醫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1月2日
發文字號：桃動一字第107000778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一

主旨：轉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舉辦動物用藥品管理法及食品安全教育訓練共3場次，煩請轉知相關農民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107年10月16日畜試技字第1072411244號函辦理。
- 二、該所訂於10月29日、11月5日及11月12日舉辦3個場次動物用藥品管理法及食品安全教育訓練，請轉知農民踴躍參加。

正本：觀音區農會、龜山區農會、楊梅區農會、復興區農會、平鎮區農會、大園區農會、蘆竹區農會、龍潭區農會、新屋區農會、桃園區農會、大溪區農會、八德區農會、桃園市農會、中華民國農會中壢辦事處、桃園市飼料及動物用藥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養豬協會、桃園市養牛師公會、
市雞協會、桃園市

副本：

處長陳英豪

附件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 函

地址：71246 台南市新化區牧場112號
承辦人：謝怡慧
電話：06-5911211分機2103
傳真：(06)591-1754
電子信箱：elaineh@mail.tlri.gov.tw

受文者：桃園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0月16日

發文字號：畜試技字第107241124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3800000000A0000000_1072411244_議程表.pdf)

主旨：本所將於本所畜產訓練中心222教室舉辦動物用藥品管理法及食品安全教育訓練共3場次，煩請轉知轄下牧場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本所為執行107科技計畫(計畫編號:107農科-16.3.1-畜-L1)訂將於10月29日、11月5日及11月12日舉辦3個場次動物用藥品管理法及食品安全教育訓練，藉以提升農民動物用藥安全認知。
- 二、響應紙杯減量，請自備環保杯。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各縣市政府、各縣市防疫機關

副本：本所技術服務組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 動物用藥品管理法及食品安全教育訓練議程表

地點：本所畜產訓練中心 222 教室

舉辦日期：場次 A：10 月 29 日；場次 B：11 月 5 日；場次 C：11 月 12 日

時間	演講者	題 目
9：30~10：00	報 到	
10：00~12：00	張耿瑞 助理教授 (國立嘉義大學獸醫學系)	動物用藥品管理法及安全用藥及食品安全